

大学德育系列教材

大学生人生道德引论

邱柏生 张济顺 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大海航行要靠舵手的正确掌舵,才能避免触礁沉没;人生道路要靠正确的人生观和道德观的指引,才可避免迷失方向。在当今改革开放的时代,在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今天,道德在人生和社会中还有没有意义,在激烈的生存竞争中人还要不要讲道德……这些问题对于涉世不深的大学生来说,充满迷惑。本书本着与大学生共同探讨的态度,分析了中国传统道德和西方文明与社会进步的关系,从科学的意义上阐明了人生奋斗与道德理想的选择和实现的关系,希冀大学生在实现自身价值的同时,实现人类和社会的进步。

大学德育系列教材编委会

主 编 程天权

执行编委 张济顺 邱柏生 董雅华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国富	孙时进	孙继宏
张济顺	邱柏生	郁景祖
姜良斌	赵渭荣	秦义龙
徐洪兴	董敏志	董雅华

《大学生人生道德引论》编写组

主 编 邱柏生 张济顺

副 主 编 董敏志 徐洪兴

编写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陈 雁	邱柏生	严 锋
张济顺	刘世洪	林洪星
郑 琼	金 燕	胡承槐
高国希	徐洪兴	董敏志

序

大学生如何成才？这是大学里讨论的永恒主题，学生关心，家长关心，社会关心，更是学校领导、教师所关心的题目。在这个题目下既有人才观、时代观等等重大理论问题，也有如何创造环境、推进育才的种种客观条件和机制的问题，更有阶段上的特征分析、具体指导的问题。很多读者反映，长期以来涉及前两方面的问题讨论相对多一些，对其重要性认识比较充分，而对后者则研究不够，已出版的论著中涉及到一些，也较抽象，指导也不那么具体，因此拿来指导实践时可操作性比较差。

复旦大学一批长期从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志同道合者，以及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哲学、社会学专业教学的同志，立志做一点填补工作。他们从我国进入了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新的历史时期的特点出发，根据时代对大学生的要求，以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考问题，提出问题。他们依照大学生从入学到离校的各个不同时期不同阶段，遵循大学生成长的规律，从大学生生活指导入手，就大学生的专业思想、道德修养、心理状态、人际关系，以及面临的竞争与成才环境，在校园文化中的参与、付出与获得等方面，直接指导大学生正确看待这些问题，也向辅导员、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者提出工作方法、注意点，同时也试图探讨作者们仍然困惑而未能解决的实际问题。

本着以上的想法和实事求是的精神，我们撰写了这套丛书。它包括《大学生活导论》、《大学生心理与调适》、《大学生人生道德引论》等书，计划1996年秋出齐。这套丛书也力求与以往的《通向理

想境界之路——中国社会主义百思集》、《超越迷惘——大学生人生问题百思集》、《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100例》等书形成体系上有机关连贯，内容上扩充互补，更突出现实背景，更有针对性，更注意吸收其他著作的最新研究成果与见解的一套新书。我们在研究和撰书过程中，始终紧紧围绕思想政治教育课改革的要求，使丛书成为我校尝试建立的思想教育课的系列专用教材。

尽管我们有以上一些构想，并朝这方面去努力，但毕竟时代发展迅猛，我们正处于社会大发展、大变化，思想解放，观念更新的时期。我们在认识上有许多自以为是在追赶、在表现这个伟大时代，但实际上却并不成熟，甚至是落伍的东西，从内容上看也难免有粗糙与偏颇之处，这都与我们的思想水平、实践水平有关，望读者不吝指教。

我之所以写这个序是因为我愿意推动此项研究，推动大学中多出快出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四有新人。很多人都曾为推动这项事业付出了艰辛的努力，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原复旦大学党委副书记秦绍德同志为此所做的工作。在此，我谨代表丛书编委会向他表示谢意。

程天权

导 言

道德这个字眼,对每个学生来说并不陌生。但要真正掌握道德知识,并用以指导道德实践,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了。展现在我们面前的这本书,就是一本在论述道德基本理论时,又结合大家经常关心的伦理问题予以阐述的教材。《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教育大纲(试行)》指出:高等学校德育的任务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学生坚持社会主义方向,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正确的人生观,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把学生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因此,通过设置课程这种主渠道的方式,向全体学生传授道德知识和道德经验,对于教会学生正确处理各种道德关系,指导道德实践活动,开展道德评价,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

道与德这两个概念,在中国古代就有了。道从最初的“道路”含义,逐步引伸为原则、规则、学说等。德原指人内心的情感或信念,后来则意为人的本性、品质等。道德两字连用,则表示人的行为要遵守一定的规则,才能有所得。伦理这一概念在我国古代也较早使用,伦是指关系,理是指道理与规则,伦理即处理人们相互关系所应遵循的道理与规则。

伦理学的概念,是在公元前4世纪由亚里士多德创造的。当时,他研究了一类特殊的人类德行,如勇敢、节制等,为了表达研究德行的科学,亚氏创造了“伦理学”这一概念,并一直沿用至今。

伦理和道德两个概念在日常生活中通常等同使用,但从学理意义来说,人们认为两者有区别。国外有学者指出,伦理一词只用

来表示一种特定的文化、思想、关怀和行为的方式；道德一词只用来表示这些方式中可以从质量的角度上加以提倡的那一部分。至于伦理学和道德两者的关系，人们认为：伦理学是一门研究道德的专门学科，道德则是伦理学这门学科所研究的实际现象。而伦理学也称道德哲学，它是一门具有哲学方法论意义的科学。作为哲学的分支，它具有理论的抽象性，同时，它又是一门实践科学，任何哲学的意义所在，不仅仅在于它能够解释世界，更重要的是改造世界。然而，由于伦理学的理论抽象性，使得一些学者认为应建立一门道德学，以划分不同的研究领域。也就是说，伦理学只研究道德的哲学性问题，它是哲学与道德学的联系环节，而道德学则研究一切非哲学性的道德知识。

人们生活在世界上，总是要和社会、群体、他人发生各种各样的关系，也会和自然发生关系。为了处理好这些关系，同时也为了扩展人们的自由，就必须产生一定的行为规范，以调节和指导人们的行为。这些行为规范主要有两大类，一类是通过惩罚、制裁等方式运作的强制性规范，如法律；另一类是通过社会舆论、教育、内心信念来维持的非强制性规范，这种规范就是道德。当然，道德不仅仅是一种行为规范，它也是人们的一种意识、情感和品质。因为从道德两字的本意来说，它就是外在制约性和主体能动性的统一，“道”是由社会发展需要所决定的，“道”是行为应遵守的规则，而“德”是长期遵守行为规则、在一定习惯基础上形成的品质。这种品质又是下一步遵守更严格、更高级的行为规范的基础。因此，所谓道德，就是人们在社会生活中形成的以善恶价值为核心的道德良知、情感、品质和依靠社会舆论、内心信念来实现的调节人们之间相互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经常使用一些道德术语，如有道德、不道德、超道德、非道德等等。它们在意义上有什么区别呢？从道德与价值的相互关系来说，有道德就是表明行为主体（个人、群体或社

会组织)对社会所确认的价值体系的尊重态度。这里所说的尊重态度,是指对这种价值体系的肯定性心理倾向;进一步说,社会所确认的价值体系是由在重要性上存在差别的一系列价值所组成的等级序列。很显然,在任何价值体系的等级序列中,中心价值总是比一般价值重要得多。因此,如果行为主体在行为选择中不顾中心价值而被一般价值所支配,那他的行为不能算是道德的;如果行为主体的道德选择的价值标准完全本末倒置,那么这种行为就是不道德的。而所谓的超道德,是指行为主体的行为本身并不涉及到对某种价值或价值体系的尊重态度问题,这种行为是超道德的。例如,跳水运动员在比赛时的跳水动作,并不具有价值意义,但具有审美意义和展示人的力量、协调和精神风貌的作用。而如果跳水运动员跳入水中去救落水者,他的行为表现出对人的生命价值的重视,这种跳水行为就是有道德行为。至于非道德,是指否定道德社会作用、否定道德原则和规范的做法和情况,也可指没有任何道德观念的情况。

众所周知,道德渗透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大到国家的政治活动,小至个人的衣食住行,都涉及到道德。道德无所不在的情况,既使我们感受到道德的普遍性,同时也增加了我们研究道德的困难,因为我们很难把道德从各种社会现象中“分离”出来,并作为一种独立的对象来对其研究,它总是与其他许多社会因素交织联系在一块。当然,从一般意义上说,人们还是能从结构上把道德分成以下部分,即道德意识(包括道德原则、道德规范、道德概念)、道德关系(对社会、对自然、对阶级、对集体以及人们相互之间的关系)和道德实践(包括道德评价、道德选择、道德教育、道德修养、道德行为)。

我们编写这本教材,既没有遵循伦理学的体系,也没有按照道德学的体系,换言之,没有突出系统性的要求,而是突出了针对性和理论分析性,即围绕解决大学生对当今道德问题所产生的普遍

性观点进行理论和现实相结合的分析,力求使学生对道德学说有一个基本的了解,对道德观点的是非有一个基本的判断,并在此基础上逐步发展道德评价能力与道德选择能力,身体力行,成为一个具有较高道德素质的人。本教材以道德与社会关系的调整 and 道德与人的成才两大关系为主线,对一系列问题进行分析。不难发现,在今天的社会转型过程中,人们(包括大学生)对道德产生了一些疑惑,诸如社会发展与道德进步的关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道德有没有作用、社会变迁的加剧与继承优秀道德传统的关系,以及改革开放、引进西方文明的优秀成份与批判西方文化中的消极因素的关系的问题;在道德与人生奋斗的关系中,如何端正人生态度,确立人生理想,明确行为主体的道德责任,以及人生奋斗中的道德价值选择和其如何更好社会化的问题,等等。

应该看到,我们的探索与分析仅仅是初步的,教材的体系也是不成熟的。或者说,仅仅是提出了问题而没有完全解决问题。道德教育的任务是由社会全体成员共同来承担的,我们每一个人都是教育者,同时又是受教育者。因此,调动和施展每个人的主观能动性,重视和发挥道德的社会作用,是我们所面临的共同课题。编写这本教材和开设道德课程的目的之一,在于使我们慎重地考虑一些重要的道德问题。由于社会教育在众多复杂因素的作用下出现的影响非一致化情况,使得大学教育对青年道德观念的影响变得愈加重要。如果大学教育本身对道德表现得漠不关心,就很难培养出有道德观念的学生。我们所做的一切,就是使学生感到:学校并没有把道德丢在一旁,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将始终坚持应有的道德观念,在马克思主义伦理学基本原理的指导下,不断地丰富和完善新时代的道德体系。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社会发展与道德进步	1
第一节 道德进步的历史过程	2
第二节 道德进步的历史标准和社会标准	20
第二章 社会管理与道德作用	31
第一节 社会管理中道德作用的一般表现	31
第二节 道德作用的社会联系	48
第三章 社会变迁与道德传统	61
第一节 社会变迁中道德传统的作用	61
第二节 市场经济发展与道德建设	65
第四章 社会稳定与道德调谐	78
第一节 社会与自然之间相互关系的道德调谐	79
第二节 人与社会关系的道德调谐	94
第五章 社会改革开放和道德价值丰富	106
第一节 道德价值的扩展积淀	106
第二节 中西道德价值:差异与会通	117
第六章 人生动力与道德理想	132
第一节 人生动力的驱动因素	132
第二节 人生理想的抉择和调整	142
第三节 在道德实践中实现道德理想	152
第七章 人生态度与道德调节	159
第一节 人生态度的形成	159

第二节	人生态度的调节·····	166
第三节	加强道德修养,正确面对各种人生课题 ·····	170
第八章	人生道路与道德责任·····	184
第一节	道德责任概述·····	184
第二节	道德责任观的现代化·····	192
第三节	道德责任与行为评价·····	209
第九章	人生价值与道德选择·····	215
第一节	人生价值的涵义和价值取向·····	215
第二节	人生价值取向中的道德意义·····	224
第十章	人格成熟与道德社会化·····	234
第一节	道德社会化是人格成熟的重要内容·····	234
第二节	人格发展是道德社会化完成的基础·····	238
第三节	道德社会化的过程、途径和条件 ·····	246
第四节	整体文化视野内的道德社会化考察·····	256

第一章 社会发展与道德进步

身处社会急剧变革和转型时期的中国人，面临着诸多的、亟待解决的社会大课题。其中，一个不容回避而又十分艰巨的难题，就是道德价值体系的重构。这里包含着许多尖锐的问题：社会发展是否总要以牺牲道德为代价？社会文明的进步是否必然导致道德的堕落？如何对待我们的道德传统，是扬？是弃？如何对待外来的道德价值，是吸纳？是摒弃？如何看待当前中国社会的道德状况，是“道德滑坡”？还是“道德爬坡”？归结起来，这就是如何看待社会发展和道德进步的关系——一个古老而又常新的课题。

打开史册，可以发现在人类社会历史的进程中，社会发展与道德进步是一种交互作用的过程。从总体观之，社会发展必然会促进道德进步，而道德进步也会从某一方面促进社会稳定与社会发展。在这一过程中，社会发展会冲决与其发生矛盾的旧的道德体系，并形成与之相适应的新的道德体系。而道德意识、道德关系、道德实践等诸多道德因素随着社会发展的进程也不断丰富与发展，这种道德进步的历程尽管并不完全与社会发展的进程完全同步，但道德进步的历史趋势是不可逆转的。

让我们循着历史老人的指示，去探寻人类文明嬗变的进程中道德进步的轨迹。正如一位著名的伦理学家所言：“如果不追溯那些构成了我们今天的道德文明总趋势的各种重要支流的源头，任何一个人都不可能清楚鲜明地理解我们时代复杂的（常常是混乱

的)想法和渴望。”^①

第一节 道德进步的历史过程

一 中华农业文明演进中的道德进步

中国素称文明古国、礼仪之邦,道德进步的历史源远流长。与传统的农业文明及建筑其上的宗法—专制社会相适应,中国传统社会逐步形成并发展了以儒家文化为主轴的道德标准与行为规范体系。在这个框架内,人们按照儒家的一整套纲常伦理行事,结成道德关系,并进行“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道德实践。

中国传统道德体系的发展,经历了三个历史时期:

第一个时期,是先秦到两汉时期。在这个由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进而到中国封建社会的第一个极盛期内,奠定了以儒家经典为源、以两汉时期人们依据儒学经典阐发的为人处世道理为流的中国传统道德体系。

先秦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大变革、大动荡的时代,奴隶制盛极而衰,封建生产关系在旧社会内部萌发并成长起来。固有的道德体系开始崩溃,所谓“礼崩乐坏”就是当时社会道德状况的写照。新兴的生产关系呼唤着新的道德,诸子百家便首当其冲,成为中国封建道德体系的始作俑者。围绕着道德作用、道德本原、道德准则、道德评价、道德修养、人性与人的本质和义利之辨等各种理论问题的探讨,出现了儒、墨、道、法四大派别。其中,儒家的道德思想成为中国传统道德体系的奠基之石,对中国道德发展的影响尤为深远。

先秦儒家以孔子、孟子为代表,建立了一套以“人性本善”为理论基础、以“仁”为核心的道德规范和价值体系。“仁”是儒家观念方

① [德] 弗里德里希·包尔生:《伦理学体系》(中译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33页。

向的出发点,也是人的成德之说。“孝悌”是为仁之本;“礼”是一切关系的行为准则。“重义轻利”强调道德义务,轻视功利目的。在德与法的关系上,主张德法并用,宽猛相济。在德与智的关系上,重德育,轻智育,“骥不称其力,称其德也”。在人性问题上,提出“性相近,习相远”的命题,认为人的善恶好坏是后天环境习染的结果。由此还提出了一整套道德修养的方法,要求做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在道德理想方面,一面是“外王”,一面是“内圣”。外王即德治,是儒家在政治方面永恒的理想。内圣即个人修养,是德治的基础。《礼记·大学篇》为由内圣达外王建立了一个实践顺序:“物格而后知致,知致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简言之,即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在春秋战国“百家争鸣”的时代,儒学的道德思想还不能一统天下,成为人们普遍接受的道德标准和行为规范。墨翟的墨家主张“兼相爱,交相利”,以“利人、利天下”为最高目的和最高准则。而老子、庄子则由自然“无为”之“道”立论,主张“绝仁弃义”,反对世俗的道德规范和善恶标准,提倡“无知无欲”的“素朴”“至德”之境,追求个人的绝对自由,用以保全自身。这反映了当时归隐山野的一部分士人的消极、厌世的心理。新兴的地主阶级中的激进派则推崇韩非的“非道德主义”,否定道德和道德的社会作用,主张“不务德务法”,人性“自为”,从极端功利主义导向“以法代德”。

经历了秦灭六国统一中华和两汉鼎盛时期,大一统的中央集权的封建社会发育成熟。秦亡汉兴之时,统治阶级要求不仅从疆域版图上大一统,也要求社会意识形态上的大一统。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道德体系,必然要适应这种要求。董仲舒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便应运而生。儒学的道德思想不仅被奉为经典,被当作格言、准则、信条来对待,而且被阐扬、发展为“三纲五常”的道德规范体系。

“三纲”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这是人与人之间基本的伦常关系。而“仁义礼智信”这“五常”则是用来调整伦常关系的基本准则。“三纲五常”是受制于“天人合一”的宇宙观的，即“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

汉代的道德价值体系也随之发展。在义利关系上，崇义贬利，将利归为万恶之源，是对义的败坏。所谓“君子言义，小人言利”是社会公认的道德价值标准。区分人性善恶，则有“性三品”之说，即人性有三类：一类是“圣人之性”，这类人情欲很少，不教即能善；一类是“斗筭之性”，这类人情欲杂多，虽教也难善；再一类是“中民之性”，这类人虽有情欲，但或善或恶。由此可见，无论是义利之辨还是善恶之辨，都取决于当时“士农工商”的社会名分，也就是说，人的道德的高下，视其社会地位而定，而不在于道德实践的结果。修身养性，也是就士大夫而言，至多旁及“中民”而已。

道德理想方面也发生了变化。秦汉统一，先秦诸子的外王理想，在形式上已告实现。因此外王一面的特质开始萎缩，内圣一面的特质得到扩张。秦汉时期的人格理想以修身立己为本，侧重在儒者的“忧思”、“举贤授能”、“任举”等德性和胸怀，并将先秦各家的人格思想做了综合，如墨家的“特立”、“刚毅”等任侠之风，道家的言“容貌”、言“规为”（风骨）等独有的潇洒。

董仲舒之后，儒家的伦理道德体系作为中国封建“名教”的意识形态而成为封建统治思想的正统。封建君王通过专制、礼治和德治将儒家的伦理道德向社会灌输，社会基层又经过森严的宗法家族制度和家训家规使之控制了每一个家庭并渗透到每个人的成长过程。中国传统社会的道德秩序的网络便由此而确立起来。

第二个时期是魏晋到隋唐时期。从魏晋以后，一度成为中国文化主流的儒家，逐渐在人心隐去。至隋唐出现了以佛、道两教为主的相激相荡的局面。儒学道德的陈规旧序和文化观念受到挑战，其权威地位几度动摇。比如，儒家观察人生，自“性善”出发，而后就

顺着性善说一条鞭地讲下来。因此，儒家的道德思想对生活安逸、痛苦较少的人，比较适合而有效；对生活变动幅度大，且有深刻痛苦经验的人，就显得无力。而佛教观察人生，是从负面而入，强调人生命中与生俱来的“无明”，即人类生命本身就是没有明的。这是人生一切烦恼的根源，也是人间一切现象形成的根源。这种教义在现实人生中引起的普遍效应，就是愤世嫉俗。许多士大夫晚年皈依佛、道，就是因为他们年轻时代学习的那套儒家教义，拿到现实中多半行不通；社会政治方面的实际问题，又多不是孔孟教义所能一一解决的；在宦海浮沉数十年之后，良心若还没有被混浊的现实吞噬，在失望痛心之余，便归于比较切合身心需要的释、道。

然而，儒家道德体系的根基并没有因此而动摇。在那一时期，道德的内涵仍以儒家为主体，其它道德观念和实践或勃兴一时，或渗透其间，或交互影响而互相吸纳，呈现出一种开放的道德体系。儒家道德吸收了释、道思想，产生了重要的流变。它表现为天人并举的宇宙观，自我反省、积极入世的人生态度，重义轻利、重理节欲的道德规范，中庸平和、外圆内方的处世准则，血亲伦常、等级有序的社会管理。

第三个时期，是宋元明清时期。以宋明理学为代表，发展和完备了儒家道德的实践工夫，将中国传统道德思想推向顶峰。但也就在这一时期，道德实践、道德关系并没有按照儒家道德思想指示的方向前进，特别到了晚清，中国传统道德体系在伴随着坚船利炮而来的西方文化的冲击下，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困境。

从孔子起，道德工夫的意义已具备，只是过分简易，只有工夫意义，而无实践途径。譬如，《论语》里讲“居处恭，执事敬，与人忠”，但落在具体的实践中，居处不恭，执事不敬怎么办？又如，“克己复礼”，怎么克法？“己”的内容包括些什么？这在孔子的教义中是不具备的。

降及宋明理学，面对具有严密工夫的佛教的威胁，理学的两大